

赴大陸地區報告 (類別：會議)

參加「海基會關懷東北臺商參訪團」

服務機關：財政部

姓名職稱：常務次長 許虞哲

國際財政司科長 鐘素華

地 區：大陸東北地區

期 間：104 年 8 月 17 日至 8 月 22 日

報告日期：104 年 11 月 11 日

摘 要

為關懷大陸地區臺商經營現況，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籌組參訪團由林中森董事長率團實地訪視錦州、瀋陽、長春及哈爾濱等地臺商，除就近期政府重要政策進行溝通說明，並聽取臺商心聲，瞭解臺商經營面臨之問題，協助向陸方相關單位反映；另為配合推動洽簽兩岸租稅協議事，邀請本部派員參加，俾向臺商面對面說明溝通兩岸租稅協議內涵與效益，以爭取支持，俾利早日簽署生效。

經本部代表向臺商簡報簽署兩岸租稅協議之必要性、內涵及效益，並就社會大眾關切之資訊交換疑慮等詳加說明後，依據座談會現場收回之不記名「兩岸租稅協議宣導說明會意見調查問卷」統計顯示，與會臺商多持肯定立場，有利本協議簽署。

目 次

壹、目的.....	1
貳、背景說明.....	1
參、會議過程.....	2
肆、心得及建議.....	6

壹、緣起及目的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以下簡稱海基會）為關懷及實地瞭解大陸地區臺商經營發展現況，協助提升臺商競爭力，近年籌組關懷臺商參訪團，就近期政府重要施政進行溝通，並聽取臺商心聲，瞭解臺商經營面臨之問題，及協助向陸方相關單位反映以為解決；另為推動「海峽兩岸避免雙重課稅及加強稅務合作協議（以下簡稱兩岸租稅協議）」，特邀請本部派員參加，俾向臺商溝通說明簽署協議之必要性，及協議之內涵與效益，以爭取支持簽署。

海基會配合出席「第 14 屆遼寧臺灣周」與「瀋陽臺商協會 20 周年慶」活動，安排實地拜訪瞭解錦州、瀋陽、長春及哈爾濱地區臺商投資發展情況，表達政府關心，適時提供必要協助，同時提醒臺商面臨陸方相關土地與勞動福利政策調整、人民幣匯率波動，以及國際經濟發展下行趨勢等因素，臺商企業除加速轉型升級，並應關注「一帶一路」計畫動向，適時調整因應。

本次透過與臺商代表進行座談，說明政府重要政策，聽取臺商心聲，瞭解渠等在大陸投資經營所面臨之問題，除提供相關諮詢管道，並藉由與當地領導會晤之機會，適時反映以協助臺商解決問題。

貳、背景說明

兩岸經貿關係往來緊密，大陸已為臺商對外投資最重要之地區，依據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統計，近 20 年臺商對大陸地區投資金額占全部對外投資金額 62%；另依經濟部國際貿易局統計，近 20 年來，大陸位居我出口排名第 1 位、進口排名第 3 位，雙方貿易依存自不待言。惟兩岸稅捐機關依據各自稅制行使課稅權，臺商企業及臺籍員工面臨兩岸雙重課稅，宜參考國際作法，經由洽簽租稅協定方式予以消除，以降低稅負，提升競爭力。另大陸近年積極參與國際組織提升資訊透明及相關反避稅行動計畫，並加強

與各國提供稅務行政協助，臺商企業及臺籍員工亦面臨大陸稅捐機關質疑避稅，增加稅負不確定性風險。經由租稅協定提供稅負減免優惠、爭議解決機制，可減輕臺商調整因歷史因素經由第三地間接投資之投資架構，及重新布局時可能增加之稅負，降低臺商稅務風險。

鑑於推動兩岸洽簽租稅協議重要性，本部自 98 年起即配合行政院大陸委員會（以下簡稱陸委會）規劃，與陸方進行多回合諮商。另為爭取外界對簽署協議之支持，參照「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訂定協議處理及監督條例（以下簡稱兩岸協議監督條例）」草案「四階段對外諮詢溝通機制」規定，持續向國會、專業人士、臺商及校園師生進行溝通宣導，參與海基會舉辦之關懷大陸地區臺商參訪團，經由實地與臺商座談機會，面對面向臺商說明兩岸租稅協議內涵與效益，有效提升溝通宣導效益。

本次海基會籌組「海基會關懷東北臺商參訪團」邀請本部參加，本部由許常務次長虞哲代表出席，並由本部國際財政司鐘科長素華陪同處理溝通宣導相關事宜。

參、會議過程

一、會議規劃與進行

本次行程安排與錦州、瀋陽、長春及哈爾濱等地臺商座談。各場次均由海基會林董事長擔任主席，首先聽取臺商反映意見並予逐一回應，其次說明已簽署之兩岸各項協議執行成效，兩岸交流互動情形，以及規劃中簽署之協議相關內容及重要性，續由本部許次長簡報簽署兩岸租稅協議之必要性、協議內涵與效益。各場次座談會情形如下：

(一)東北片區及相關臺商協會座談

1.時間：104 年 8 月 19 日上午 10 時

2.地點：瀋陽臺商協會會議室

3.人員：瀋陽臺商協會代表蔡會長百彥等 43 人

(二)長春臺商協會座談

1.時間：104 年 8 月 20 日下午 2 時

2.地點：長春美國國際學校會議室

3.人員：長春臺商協會周會長榮昌等 13 人

(三)哈爾濱臺商協會座談

1.時間：104 年 8 月 21 日上午 9 時 30 分

2.地點：順邁醫院會議室

3.人員：哈爾濱臺商協會蔡會長國田等 15 人

二、臺商反映問題與意見

(一)天津臺商協會代表特別與會，表達感謝海基會在第一時間就天津濱海新區 8 月 12 日爆炸事件對臺商表達深切關懷，天佑臺商，慶幸臺商損傷輕微，刻進行善後復原工作，將彙整提供清單予海基會轉請大陸政府相關部門協助辦理保險理賠、災害損失減免稅捐事宜。

(二)大陸中央頒布法令與地方執行時顯有落差：由於部分地區落戶臺商數量未如沿海臺商集中地區，相形之下該地區地方政府較缺乏處理臺商事務經驗，致大陸中央之規定於各地方執行時存有不一致情形，建議海基會能適時協助反映，以利臺商於各地申辦各項行政手續能有一致性待遇，減少困擾。

(三)臺商投資權益保障問題：在地合法經營臺商倘因往來之當地企業非法經營致受到牽連時，由於調查期間過長，將影響合法企業正常營運，建請反映保護合法經營臺商，儘快協助恢復原來經營秩序，以避免或減少損失。

三、政策說明與意見回應

(一)兩岸情勢與政策

1. 海基會林董事長鼓勵臺商善加利用兩岸簽署各項協議提供之效益，藉機升級轉型，並關注「一帶一路」計畫發展，審慎評估風險，掌握契機，適時調整因應，以立足臺灣，布局大陸，放眼世界。現場並發送本部、經濟部、海基會等印製之文宣資料，提供與會臺商參考。另林董事長提醒臺商於大陸地區投資興業，須遵守當地法令規定，事業有成亦應善盡企業社會責任，照顧員工，熱心公益，回饋地方。
2. 有關臺商反映意見，林董事長表示除將代為向相關部門轉達，並將以廈門設置臺商法庭、臺籍調解員、陪審員之作法，提供東北三省地方領導參考，以提高處理臺商涉訟案件效率及保障臺商投資權益。林董事長另針對天津濱海新區發生爆炸案後，地方主管機關勢必提高對公共安全及環境保護等相關要求，提醒臺商注意因應。

(二)兩岸租稅協議部分：本部許次長說明簽署兩岸租稅協議重要性，及協議內涵與效益，強調兩岸租稅協議爭取對第三地區臺商適用租稅協議之優惠，並就外界對於資訊交換機制疑慮之釐清，擇要摘述如次：

1. 簽署兩岸租稅協議之必要性：大陸目前已簽署 102 個租稅協定，這些國家或地區企業於大陸投資，即享有減免稅優惠，相較之下，臺商處於不利之競爭地位；另外，由國際間已簽署 3,700 多個租稅協定而論，顯示租稅協定之重要性，各國均積極推動洽簽。我國目前簽署生效 28 個租稅協定，與鄰近國家相較尚有差距，在全球化及區域經濟整合趨勢下，恐面臨邊緣化危機。
2. 兩岸租稅協議之內涵與效益：考量臺商全球布局策略與在大陸投資及經營模式，參考國際稅約範本，本部特別於協議中爭取有利之減免稅措施與爭議解決機制，重點如下：

- (1)提高臺商在大陸活動構成「常設機構」之門檻，以利臺商在大陸取得特定「營業利潤」享有免徵所得稅優惠。
- (2)臺商取得大陸地區之投資所得(股利、利息)及權利金，享有永久低於 10%之優惠扣繳稅率。
- (3)「轉讓大陸股份所得」免稅。
- (4)短期赴大陸出差，符合一定條件之臺籍人員，在大陸取得之「個人勞務所得」免徵所得稅。
- (5)協議內容中之「移轉訂價相對應調整」，解決臺商關係企業兩岸雙重課稅問題。
- (6)「完善爭議解決及稅務交流合作機制」有助臺商倘面臨適用或稅務問題，可透過雙方中央層級之稅務主管機關協商溝通解決爭議。

3.外界關注議題

- (1)第三地區臺商適用兩岸租稅協議：鑑於以往對大陸投資政策臺商需經由第三地區公司間接投資大陸，由於第三地區公司並非屬我方居住者，原不能適用兩岸租稅協議之相關減免稅優惠及爭議解決機制，惟考量投資大陸臺商之特殊性，本部特別爭取於兩岸租稅協議中納入以「實際管理處所」認定企業居住者身分之規定，亦即臺商經由第三地區公司間接投資大陸地區，如該位於第三地區公司之實際管理處所在臺灣，並依法按居住者相關課稅規定納稅，可認定為臺灣居住者，進而適用兩岸租稅協議。
- (2)資訊交換機制：為防杜跨境逃漏稅，維護兩岸合理稅收，兩岸租稅協議亦參考國際稅約範本，訂定資訊交換條文，兩岸主管機關倘發現有依法負有一方納稅義務之人，以不合法方式逃漏所得稅情形，得在符合租稅協議規定要件及範圍內，相互交換資訊。由於過去歷史因素致臺商無法直接投資大陸，臺商可能因此從事租稅規劃，以致或有不符兩岸稅法規定情形，現為爭取臺商企業調整投

資架構、經營交易模式，以及臺籍員工薪資給付方式之時間與空間，兩岸租稅協議特別納入「四不原則」—不溯及既往、不作刑事案件使用、不作稅務外用途，及不是具體個案不提供，以限縮資訊交換範圍，保障臺商權益。

4.經許次長向臺商說明兩岸租稅協議簽署重要性，及協議之內涵與效益，並釐清資訊交換疑慮後，臺商未就兩岸租稅協議反映問題。許次長並強調有關兩岸租稅協議相關資訊，可透過會中發送之書籤、摺頁上所列之網址，或利用手機掃描 QR-code，連結至本部「兩岸租稅協議專區」查詢包括答客問、懶人包或線上影音等資訊；或得利用關鍵字「兩岸租稅協議」至 YouTube 平臺搜尋相關動畫、微電影或布袋戲等有趣淺顯之影片，相信該等資訊將有助臺商解決疑惑。另會後長春臺協周會長詢問經由第三地區投資臺商適用協議相關問題，亦已妥予回應。

肆、心得及建議

一、臺商對兩岸租稅協議支持程度情形

經統計收回「兩岸租稅協議宣導說明會意見調查問卷」，支持本協議簽署者占 97.7%，顯示與會臺商態度正面，營造簽署兩岸協議有利契機。同時問卷係採「不記名」方式，填寫者並無填寫壓力，爰支持度具有相當可信度，本部將以本次臺商對協議支持程度數據，於後續參考兩岸協議監督條例草案之四階段溝通諮詢機制對國會進行溝通時，作為臺商支持簽署參據，以利爭取立法委員支持推動協議簽署生效。

二、建議

透過本次與臺商協會座談機會，海基會林董事長就近期政府重要大陸政策向臺商傳遞政府對大陸地區投資臺商之關懷，本部許次長向與會臺商代表說明兩岸租稅協議之內涵與效益，化解疑慮爭取支持，均有助臺商瞭解政府推動各項兩岸政策，深受

臺商肯定。且經由許次長說明兩岸租稅協議內涵與效益後所作問卷統計，臺商對該協議支持度高達 97.7%，且座談會中未有臺商對簽署協議表示疑慮，顯示本次本部代表受邀出席參與座談會深具效果，對爭取臺商支持以順利推動兩岸簽署租稅協議具正面助益，爰建議未來應持續透過參與海基會關懷臺商參訪團行程，賡續與各地區臺商面對面溝通，俾向大陸地區臺商說明兩岸租稅協議內涵與效益，爭取支持早日簽署生效，以嘉惠臺商。